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2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1年4月8日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届时投资者可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址: <http://zq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黄伟朝先生、总经理施瑞康先生、财务负责人陈雅华女士、董事会秘书邱容女士、独立董事李林先生、保荐代表人王勇先生。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3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补充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1年4月18日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3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的疏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十一项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披露的内容有遗漏,现予以补充:

补充后的内容为: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作如下变更:
变更前:汽车制动系统、汽车底盘系统、汽车电子及音响娱乐系统的科研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变更后:汽车及轨道车辆制动系统、汽车底盘系统、汽车电子及音响娱乐系统的科研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C 鉴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9,136万元增加为人民币28,704万元。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将《章程》中有关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的条款进行修改。
附: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序号	涉及条款修改前的表述	涉及条款修改后的表述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13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704万元。
2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汽车及轨道车辆制动系统、汽车底盘系统、汽车电子及音响娱乐系统的科研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汽车及轨道车辆制动系统、汽车底盘系统、汽车电子及音响娱乐系统的科研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3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136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8,704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
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性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1年4月18日(星期一)上午9时开始
二、会议地点:公司422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
五、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13日(星期三)
六、会议审议议案:
(一)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C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C 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四)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1-023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飞利浦集团关于在全球范围内审慎从事非核心业务相关投资的政策》,飞利浦集团总部决定在中国境内其通过PHILIPS ELECTRONICS CHINA B.V.以下简称“PECBV”持有的TCL集团的股份。此次减持与飞利浦集团的全局投资策略相关,将不会影响到飞利浦未来在业务上继续与TCL进行合作。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PHILIPS ELEC-TRONICS CHINA B.V.	集中竞价交易	2011年3月10日-11日	4.62/股	800	0.19%
	大宗交易	2011年3月30日	4.16/股	15,486	3.65%
	其它方式	-	-	-	-
合计	-	-	-	16,286	3.84%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伍)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关于续聘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关于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九)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十)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付于武先生、李林先生、费志新先生将在201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履职。
七、出席会议对象
(一)截止2011年4月13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
八、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2011年4月1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路道亚路1399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在2011年4月16日上午5: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九、其他事宜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及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0571-82765229 82761316,传真:0571-82761666
3.邮政编码:311103
4.联系人:邱容、田美华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于2011年4月18日召开的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关于续聘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10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说明:请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被委托人签字: _____
委托人 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法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股
委托日期:2011年 ____月 ____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制作均有效。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13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源杭氧)系杭氧股份控股子公司,于2010年10月20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6,000万元,其中杭氧股份认缴出资额为6,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2,7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由于为“市天运动产业集聚区”区内,法定代表人冯涛,经营范围为对工业氧气、氮气、氢气、医用氧气、液氧、液氮、液氩项目的投资,空气分离设备维修、空气设备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通用机电设备的配件销售。
(二)提供贷款金额、期限及利息
济源杭氧的另一股东河南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济源杭氧提供70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自委托贷款合同签署之日起5年,委托贷款利率为6.45%。
(三)委托资金来源、主要用途
本次委托贷款为公司自有资金,济源杭氧使用本次委托贷款用于工程进度款和设备进度款的支付。
(四)本次委托贷款的决策程序
本次委托贷款,于201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本次委托贷款发表了意见。
(五)接受委托贷款对象的其他股东的义务
本次委托贷款由公司单方面提供,济源杭氧除本公司以外的股东—济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济源杭氧的30%股权质押给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六)过去年度提供委托贷款情况
本次委托贷款前,杭氧股份未曾向济源杭氧提供过委托贷款。
(七)济源杭氧财务状况及对本次委托贷款的担保情况
根据最近一次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0年12月31日济源杭氧的总资产为15,118.39万元,负债总额为6,801.8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5%,由于济源杭氧目前还处于建设期,尚未形成销售收入。
(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总额为人民币5,87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9%。
二、提供委托贷款事项的公允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基准利率6.45%作为本次委托贷款的利率,向济源杭氧提供委托贷款的条件是公允的。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济源杭氧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合理,使用用途明确,委托贷款程序公允,不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保荐机构对提供委托贷款事项意见
保荐机构出具专项意见认为: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已经杭氧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委托贷款的利率遵循了公允、合理和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荐机构对本次委托贷款事项无异议。
四、董事会对提供委托贷款事项的意见
济源杭氧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目前还处于建设期,缺乏融资能力,对资金的需求迫切,需要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济源杭氧提供委托贷款的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向银行借款基准利率作为本次委托贷款利率,提供委托贷款的条件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11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1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1年3月2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形式参加了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蒋明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9名董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分别以传真的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提供70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自银行批准之日起5年,委托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6.45%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为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浙江恒逸“煤气供应”和“二氧化碳尾气回收”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湖南南鹏5,500m³空分项目的议案》,并分别通过设立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和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来实施(销售见公告2010-32、2010-33号公告),根据董事会决定,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和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已分别于2011年1月28日、2011年1月25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120202139900004928,并同意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晖支行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同意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沙坪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1901023029201102041,并同意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沙坪支行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12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1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1年3月2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监事以通讯形式参加了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自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3名监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分别以传真的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提供70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自银行批准之日起5年,委托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6.45%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为济源杭氧国泰气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由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浙江恒逸“煤气供应”和“二氧化碳尾气回收”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湖南南鹏5,500m³空分项目的议案》,并分别通过设立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和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来实施(销售见公告2010-32、2010-33号公告),根据董事会决定,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和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已分别于2011年1月28日、2011年1月25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为了保障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120202139900004928,并同意杭州萧山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晖支行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同意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沙坪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1901023029201102041,并同意长沙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沙坪支行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1-015
南通清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精华制药奖励补贴资金的函,给予公司一次性奖励补贴资金1,640万元。
目前公司已收到该笔资金,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计入2011年营业外收入。特此公告。
南通清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 S*ST 光明 股票代码:000587 公告编号:2011-006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年报信息披露时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2010年度报告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拟于信息披露工作量大较大,公司人员力量不足,对于待披露信息需要进一步整理和确认,确保公司年度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完整。现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信息披露日同时变更为2011年4月2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11-016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11年3月17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1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1.8元;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210万元(含税)。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1.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8日。
2.除息日:2011年4月11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11年4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于2011年4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638	罗碧勤
2	01*****693	罗煜璇
3	01*****104	李维金

五、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
咨询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507号台州国际商务广场A座8楼
咨询联系人:许华青

咨询电话及传真:0576-88828065
六、备查文件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11-017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及发行底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210万元(含税)。按照公司于2011年3月31日披露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2011年4月8日为2010年度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11日为除息日。
公司于2011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1年3月17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该方案,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息、除权行为,发行数量、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现调整如下:
1、发行数量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25,000,000股(包含25,000,000股)。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25,100,000股。
2、发行底价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20.92元/股。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发行底价调整为不低于20.72元/股。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编号:临2011-007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9:00时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大梅沙京基喜来登度假酒店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方式
一、会议召集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9:00时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盐田大梅沙京基喜来登度假酒店(大梅沙路9号,深圳市大梅沙京基喜来登度假酒店)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方式
二、会议内容
1.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15.审议《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5月11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体公司的境外股东除外);
2.虽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会议登记办法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须在2011年5月12日(星期四)17:00时前将下述登记资料通过传真、邮寄或专人递送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効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交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五、其他事项
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附件,以便入场。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自理;
2.联系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90号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200120

电话:021-33960000
传真:021-68870791
联系人:李洁、刘琦
附件:A股东授权委托书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一日

附件:
A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本人)出席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注1] 反对[注1] 弃权[注1]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注1]	反对[注1]	弃权[注1]
1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201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H股2010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聘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发行新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2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 委托人名或名称 注2;
2. 身份证号码 注2;
3. 股东账户: _____ 持股数 注3;
4. 受托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5. 被委托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1:如欲投票赞成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则在“弃权”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无任何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注2:请填写上自然人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注3:请填写上股东授权委托书的份数。如未填写,则委托人的授权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有持股数。
注4: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人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编号:临2011-02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获批开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经审查,以《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新址开业的批复》(川证监机构[2011]6号),批复公司原克拉玛依河路证券营业部经新疆证监局批准迁入四川辖区,新址具备开业条件,准予开业,营业部名称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
据此,公司前已在成都府青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领取了《营业执照》,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办理了《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变更手续。变更后的营业部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部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
营业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金路1号金沙湾中心B座701室
负责人:魏海
联系电话:028-61359312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2011-016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一、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李黎明、冯勇
联系人:孟祥斌、刘晓娟
联系电话:0755-25310057、0755-82944635
传真:0755-25310401
二、发行人: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健、刘凯威
联系电话:0578-2291130
传真:0578-2239449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11-临003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接第一大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该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的540万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株洲市支行,此次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7%,质押期限自2011年3月28日起一年。本次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1-012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1-3月)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3月31日,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61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1.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新股。
2.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3.本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4.本次批复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中国证监会,并符合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相关事宜。
发行保荐机构和发行人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李黎明、冯勇
联系人:孟祥斌、刘晓娟
联系电话:0755-25310057、0755-82944635
传真:0755-25310401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1-012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1-3月)业绩预告

业绩预告主要内容:
一、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
二、预计业绩: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0%-130%。
三、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四、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75,532.77元。
2.基本每股收益:0.063元。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
发挥公司产品规模优势,特色经营彰显实力,生产、销售持续增长,产能、经营能力年度保持稳健、快速发展。
四、其他情况
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1-015
南通清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精华制药奖励补贴资金的函,给予公司一次性奖励补贴资金1,640万元。
目前公司已收到该笔资金,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计入2011年营业外收入。特此公告。
南通清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 S*ST 光明 股票代码:000587 公告编号:2011-006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年报信息披露时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2010年度报告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拟于信息披露工作量大较大,公司人员力量不足,对于待披露信息需要进一步整理和确认,确保公司年度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完整。现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信息披露日同时变更为2011年4月2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1-012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1-3月)业绩预告

业绩预告主要内容:
一、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
二、预计业绩: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0%-130%。
三、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四、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75,532.77元。
2.基本每股收益:0.063元。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
发挥公司产品规模优势,特色经营彰显实力,生产、销售持续增长,产能、经营能力年度保持稳健、快速发展。
四、其他情况
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11-临003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接第一